

证券代码：831097

证券简称：思为同飞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武汉思为同飞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 点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097	思为同飞	2022年5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武汉思为同飞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和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2021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2021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2021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2021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持续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1 年度拟不分配利润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<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《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将公司审计报告的内容予以汇报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短期闲置资金收益，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，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、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利用部分自有闲置流动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银行发售的理财产品，且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意时点累计金额不得超过 500 万元（含 500 万元），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。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九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凭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。

（2）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。

（3）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5月18日上午8:00-9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武汉思为同飞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光谷大道特1号国际企业中心俊杰楼A座504 联系电话：027-67845148 传真：027-67848826
联系人：张静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全体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武汉思为同飞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

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武汉思为同飞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武汉思为同飞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5日